

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上政采购-2025-04-11

丰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贵单位根据上蔡县城市管理局上蔡县城市地下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编制及普查管网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于 2025 年 05 月 28 日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已被我方接受，经磋商小组评审和成交结果公告，现确定你单位为成交供应商，请收到本通知书 2 个工作日内，到我单位签订上蔡县城市管理局上蔡县城市地下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编制及普查管网项目 合同协议书。

采购人	上蔡县城市管理局		
项目名称	上蔡县城市管理局上蔡县城市地下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编制及普查管网项目		
成交内容	上蔡县城市管理局上蔡县城市地下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编制及普查管网项目全部内容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		
服务标准	符合国家及行业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的要求		
成交价	壹佰伍拾伍万柒仟柒佰元整 (1557700.00 元)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扬帆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上蔡县城市地下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编
制及普查管网项目
服务合同

(甲方)：上蔡县城市管理局

(乙方)：丰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5年5月29日

上蔡县城市地下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编制 及普查管网合同

项目名称：上蔡县城市管理局上蔡县城市地下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编制及普查管网项目

项目编号：上政采购-2025-04-11

甲方：上蔡县城市管理局（采购人）

乙方：丰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成交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 上政采购-2025-04-11（项目编号）的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采购服务：

1. 服务内容：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编制指南的通知》（建办城〔2024〕44号）的文件要求，上蔡县城市管理局组织开展上蔡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编制及管网普查。

首先，依据国家及行业有关技术标准、规程和规范，对上蔡县城区范围内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总长预估约1400km，进行普查（以最终管网管廊普查长度结果为准，普查范围为上蔡县中心城区，包括燃气管网及设施、供水管网及设施、污水和再生水管网及设施、排水管网及排涝设施、电力管网及设施、通信管网及设施、地下管网智慧化建设。普查内容为城市道路、街巷两侧的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不含企事业单位、工厂、院校庭院内部、成片更新改造区内部的管线，但穿越上述非普查区域连贯的市政公用地下管线不能中断。

查明各类地下管线管廊及设施的平面位置、地面高程、埋深(或高程)、走向、性质、规格、材质、埋设时间和权属单位等。并编绘各类管线图、建立地下管线电子管理档案。

其次，在开展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普查工作的基础上，根据《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编制指南（试行）》的标准要求编制《上蔡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作为上蔡县统筹安排未来5年城市地下管网管廊项目的依据。方案成果包含文本、图集、项目表，及配套的附件佐证材料。方案内容包括城市基本情况、地下管网和综合管廊现状、问题和需求分析、建设改造目标、建设布局方案、实施计划、保障措施、佐证附件等部分。方案最终须通过上级行业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论证和审核。

2. 服务期限和服务地点

1、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

2、服务地点：驻马店市上蔡县。

二、执行技术标准：

- (1) CJJ 61-2017《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
- (2) CJJ 8-99《城市测量规范》；
- (3) CJJ 100-2004《城市基础地理信息系统技术规范》；
- (4) GB/T 18314-2009《全球定位系统（GPS）测量规范》；
- (5) CJJ/T 73-2010《卫星定位城市测量规范》；
- (6) GB/T 20257.1-2007《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形图图式第一部分：1:500 1:1000 1:2000

地形图图式》；

- (7) GB/T 24356-2009《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 (8) GB/T 18316-2008《数字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 (9) DB32/T 1223-2008《GPS 高程测量规范》；

三、提交的成果资料

- (1) 文字资料

各类市政管线点成果资料(电子版)。

- (2) 数据库资料

地下管线普查成果数据库：(电子版)

- (3) 上蔡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2024-2028 年）。(电子版)

四、付款方式

1.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伍万柒仟柒佰元（¥ 1557700.00 元）最终以实际工作量结算。

2、付款方式：管网普查完成后，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金额的 50%；即¥：778850 元整（柒拾柒万捌仟捌佰伍拾元整）；成果经专家评审通过并提交后，甲方支付给乙方剩余合同金额的 50%；即¥：778850 元整（柒拾柒万捌仟捌佰伍拾元整）。

五、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等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六、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七、质量保证

乙方应提供优质服务,保证服务质量,且不能低于合同规定的范围和种类。

八、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等。对乙方未按照合同履行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按照合同拨付工程款

3、协助处理于各权属单位关系即政府有关职能部门的关系,以便于乙方工作的顺利进行。

4、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九、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对甲方下达整改通知书及时配合处理。

3、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4、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十、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甲方逾期支付乙方服务费用的,向乙方支付相应的违约金,每逾期一天按万分之三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

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十二、合同纠纷处理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 1、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违约解除合同

- 1、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 2、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十四、其他约定

-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 2、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上蔡县城市管理
单位地址：上蔡县开蔡路西侧

法定代表人：21232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签订日期：2025年5月29日

乙方：中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椿路216号1座2单元18层1273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28163
电 话：0371-56716061
签订日期：2025年5月29日